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原因 委托出席人姓名
廖志平 因公 廖志平

公司负责人余显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玉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小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未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651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利润表变动情况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分析:
(1)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166.72%,主要系报告期人民币汇率升值产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下降 97.12%,主要系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长 89.92%,主要系报告期理财投资计提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73.04%,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5)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34.80%,主要系报告期增加广告费所致;

(6)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42.95%,主要系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4-01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3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期货、期权交易
在期货及期权方面，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手的期货交易有铝、铜、锌、铅、白银、焦煤等 6 个品种，各品种的合约数量和交易金额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品种, 数量(吨), 合约数量, 合约价值

公司开展期货业务只进行套期保值，以对冲现货交易的风险，期货盈亏与现货交易盈亏相抵。2013 年，公司共开展了铝、铜、铅、锌、黄金、白银、焦煤共 7 个品种的套期保值，全年期货及期权交易的净盈利之和为 1.0 亿元。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境内期货合约及境外期权合约持仓浮亏共计 480.2 万元，保证金 2.42 亿元。

2013 年度，公司使用的最大保证保证金是 2.88 亿元，低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净资产 538 亿元的 10%，无需单独披露或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期权交易方面，公司根据现货行情及市场情况，比较期货及期权价格与现货工具的优势，在伦敦金属交易所开展了少量铝和铜的期权套期保值(公司从事复制期权交易)。2013 年度，公司期权平仓交易没有发生损失。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期权合约本金及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0.017 亿元，其中期权的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0.01 亿元。

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该管理办法管理期货交易，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期货领导小组，由公司总裁担任组长，由公司主管财务、营销工作的副总裁担任副组长，成员由采购部、财务部、审计部等部门负责人组成。期货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订重大套期保值方案，研究制订年度套期保值方案，期货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公司营销采购部。营销采购部是期货业务的日常管理部门，公司下属分子公司于年初向公司报送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经营销采购部审核后，报公司期货领导小组会议审定，之后即发年度保值计划，由各单位具体实施。

2013 年度，公司研发支出采用与以前年度一致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 2013 年主要研发支出项目为用于新式阴极铝槽结构和电解槽磁流体力学技术上的研发支出 76480 万元，用于 600kA 超大容量铝电解槽技术的研发支出 14446 万元，其他各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津动力 公告编号:2014-015
江苏江津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因相关合同履行完毕，本公司大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将原质押给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的 2,400 万股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解除了质押。

截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 25,522.50 万股本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19%，其中已质押冻结 22,8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94%。

江苏江津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095 证券简称:华伍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7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为保证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090 证券简称: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 年 4 月 25 日，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14-017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分析:
(1)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 1067.45%，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更新改造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2)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长 128.66%，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高尔夫会所费用所致；
(3)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 117.93%，主要系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 48.93%，主要系上年计提的年终奖金在报告期发放所致；
(5)其他应付款较年初下降 53.61%，主要系报告期客户返还投标保证金所致；
(6)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 32.73%，主要系报告期期末长期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3、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39.81%，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198.41%，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242.63%，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Table with 6 columns: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承诺事项 实际控制人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合营企业 2006-12-20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刘翔亮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3 年度，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9,521,030.0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208,317.8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90%，基本每股收益为 0.622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9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8.38%，较上年同期增长 4.17%。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100,917.82 万元，利润总额为 19,859.13 万元，净利润为 17,029.77 万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9,881,9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53,986,682.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40,181,280.14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资本公积 10 股股份转增 1 股，合计转增股份数为 23,988,19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数为 263,870,145 股，剩余资本公积 177,126,746.92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用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服务资质、职业操守、履职能力以及考虑会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的中介机构。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公司与台湾汉钟的日常关联交易
经关联股东巴拿马海爾斯公司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8,312,020 股)，83,850,72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浙江汉声与台湾汉钟的日常关联交易
经关联股东巴拿马海爾斯公司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8,312,020 股)，83,850,72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3)香港汉钟与台湾汉钟的日常关联交易
经关联股东巴拿马海爾斯公司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8,312,020 股)，83,850,72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4)公司与日立机械的日常关联交易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5)浙江汉声与日立机械的日常关联交易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6)香港汉钟与日立机械的日常关联交易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与银行签署融资额度及日常业务的议案
为了给公司发展进一步提供资金支持，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同时为了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根据《公司章程》、《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融资与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公司授权董事长在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不超过人民币拾亿元(或美金叁亿伍仟万港币)的额度内与银行签署融资额度合同，并授权公司向银行办理借款开户及融资等相关事项，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实际需要，审慎决定借款数额，前述融资额度包含子公司的融资额度。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修订第七节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修订第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3)修订第一百三十一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4)修订第一百四十四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5)修订第一百五十五条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障公司正常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闲置状况和投资计划，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叁亿伍仟万元)购买中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不超过前述额度范围内，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履行项目决策，并由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表决，172,162,746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其 2013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
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刘翔亮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见证律师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14-016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三、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四、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五、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六、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七、